

##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示公告暨

### 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临时提案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根据该公告，公司将于2013年6月19日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利浩先生（陈利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55,763,0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8%；陈利浩先生通过其全资持有的珠海市浩天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林芝地区荣光科技有限公司28%的股份，林芝地区荣光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6,161,5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7%）于2013年6月7日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提出在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武永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6月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审议事项，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且提案人身份合法，提案程序合法，同意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经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定于2013年6月19日（星期三）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2013年6月19日（星期三）上午9:30

2、股权登记日：2013年6月13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港湾大道科技一路3号远光软件园公司四楼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6月13日，凡2013年6月13日（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

3、列席会议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审议《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对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预计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013年4月22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本议案需以特别决议案审议通过

9、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需以特别决议案审议通过

13、审议《关于选举武永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注：本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3年6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3、登记地点：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及法律事务部

信函登记地址：证券及法律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广东省珠海市科技创新海岸远光软件园证券及法律事务部

邮政编码：519085

传真号码：0756-3399666

4、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证券及法律事务部

联系电话：0756-3399888-6207

联系人：彭家辉、周海霞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6月7日

附：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审议《2012 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审议《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审议《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审议《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对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预计的议案》			
8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013 年 4 月 2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9	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选举武永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

“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